

附件二

國立中興大學農資院
畜產試驗場空間與設備借用單

填單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核准案號：_____

借用單位（系所-實驗室）：_____

實驗室主持人：_____電話 _____

主要聯絡人：_____手機 _____

緊急聯絡人：_____手機 _____

計畫(課程)名稱	
借用動物舍	
借用期間（開始至結束）	
借用類型（勾選）	
動物試驗： ☐ 借用本場空間自行飼養動物進行試驗 ☐ 借用本場在養動物進行試驗或採樣 非動物試驗： ☐ 借用本場空間或設備進行試驗 ☐ 不使用空間或設備僅進行採樣 非試驗活動： ☐ 現場教學活動 ☐ 參訪活動 其它（說明借用內容）：	

注意事項：

1. 填寫場地申請單前，請詳閱畜產試驗場空間借用與人員進出管理要點。借用本場空間與設備及進行研究視為同意該要點。
 2. 借用單位願負起所借空間與設備之管理責任。
 3. 借用單位願確實遵守歸還日期決不拖延。
 4. 所借場地若有損壞或污損時，借用單位願負責將其恢復原狀後歸還本場。
 5. 若場地內物品發生遺失、損壞、失盜等情況而無法歸還原物時，借用單位願賠償所借物品之相同種類、同種機能物品。
 6. 使用時產生之廢棄物（含生物廢棄物），請自行帶走。
 7. 當借用者使用所借空間與設備及進行研究時，導致他人受傷情形，需承擔其工安責任。
 8. 如有未完善事項，國立中興大學農資院畜產試驗場保有最後解釋權。
- 如有違反其規定，借用單位負責人願負起相關責任，絕無異議。

申請單位	
申請人 (簽章)	實驗室主持人 (簽章)
核可單位	
雞舍/牛舍管理人 (簽章)	場長 (簽章)

本單簽署一式二份（___/2）

國立中興大學農資院畜產試驗場
空間與設備借用單

附件一、人員進出申請單

每件核準之借用案開放兩名人員申請本場門禁通行

本場核準案號: _____

借用 (進出) 起始日期:

借用 (進出) 結束日期:

申請單位 (系所-實驗室):

申請單位聯絡人/手機:

申請門禁人員 (提供職員證或學生證):

人員一 (姓名/證號/手機):

人員二 (姓名/證號/手機):

附件二、動物試驗資訊

本場核準案號: _____

IACUC 核準證號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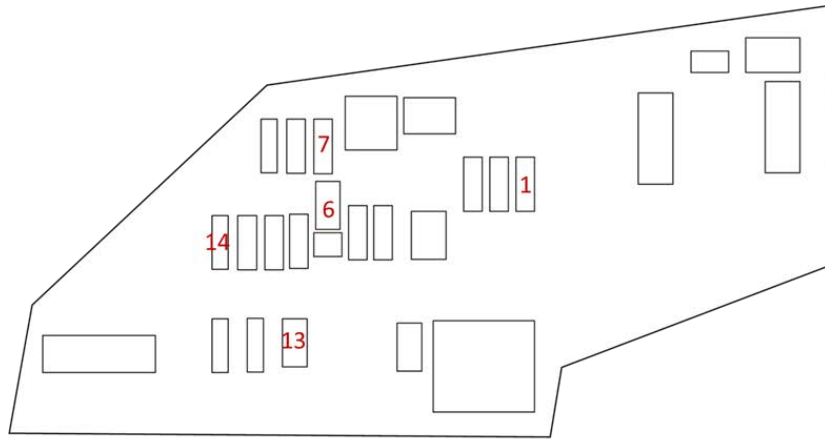
使用動物物種/品系:

使用動物數量:

使用動物來源:

上述資料需與 IACUC 核準內容相符。

附件三、畜產試驗場空間配置圖



畜產試驗場動物飼養空間配置圖

1. 試驗舍 A (平飼)
2. X 棟 (平飼)
3. Y 棟 (籠飼)
4. 育一舍
5. 育二舍
6. 試驗舍 B (平飼水簾)
7. 試驗舍 C (籠飼)
8. 公一舍
9. 公二舍
10. 蛋一舍 (籠飼)
11. 種雞舍 (籠飼)
12. 蛋二舍 (籠飼)
13. 試驗舍 D (平飼)
14. 試驗舍 E (平飼)
15. 水禽舍

